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四川省财政厅 文件

川发改价格〔2015〕63号

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　四川省财政厅转发《国家发展改革委、财政部关于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局,省级有关部门:

为贯彻落实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，创新更为有效的收费监管方式，现将《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》转发你们，并结合我省实际提出以下意见，请一并贯彻落实。

一、自2015年1月1日起，在全省统一停止收费许可证年度审验工作；2015年2月1日起，在全省统一停止收费许可证办理，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。原我省各级价格主管部门所发收费许可证一律作废。

二、建立收费单位情况和收支状况年度报告制度。

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将本系统具体实施收费单位名单和变动情况，及时向同级价格、财政部门报告，并在其网站向社会公布。

各收费单位应建立健全收费台账制度，每年5月底前按附件要求向同级价格、财政部门报送纸质年度收费情况报告，并在“全国收费动态监管系统”平台，在线报送年度收费情况。

三、完善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和收费公示制度。

省财政厅会同省发展改革委定期公布我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，并动态调整。各地要进一步强化行政事业性收费监管，加强收费公示工作，创新便于社会监督的公示方式。严厉查处擅自设立收费项目、随意扩大收费范围、变相提高收费标准、不按规定实行收费公示和不规范使用收费票据等违规行为。对情节恶劣或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违规单位，予以公开通报。

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　　四川省财政厅

2015年1月28日

收 省发改委保密室
文 2015年1月15日
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 文件

发改价格〔2015〕36号

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

国务院各部委、直属机构，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发展改革委、物价局、财政厅（局）：

行政事业性收费许可证（以下简称收费许可证）制度实施以来，对治理整顿乱收费和各种摊派行为，规范政府收费行为发挥了重要作用。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系的不断完善，现行收费许可证制度已不能适应新形势下收费管理工作的需要。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，加快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简政放权，创新更为有效的收费监管方式，进一步提高收费管理工作水平，根据《国

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涉企收费管理减轻企业负担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14〕30号)精神,经商审计署同意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取消收费许可证及年审制度。自2015年1月1日起,在全国统一停止收费许可证年度审验工作,有条件的地方同步停止或取消本地区收费许可证核发工作。自2016年1月1日起,在全国统一取消收费许可证制度,原国家计委、财政部等部门印发的《收费许可证管理办法》(计价格〔1998〕2084号)、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的《收费年度审验管理办法》(发改价格〔2010〕2668号)同时废止。各地要抓紧开展相关地方法规和文件的清理,积极推进管理工作方式转变,做好政策衔接工作,加强事中事后监管。

二、实施收费单位情况和收支状况报告制度。取消收费许可证和年审制度后,各级价格、财政部门应同步建立收费单位情况和其收支状况年度报告制度。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将本系统具体实施收费单位名单和变动情况,及时向同级价格、财政部门报告,并在其网站向社会公布。对未进入网上公示名单的收费单位,被收费对象可以拒绝向其缴纳费用。各收费单位应进一步建立健全收费台帐制度,于每年5月底前向同级价格、财政部门报送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(见附件1、2)。各级价格主管部门要利用"全国收费动态监管系统"平台,在继续做好收费统计和上报工作的同时,不断加强全国收费动态监管系统建设,逐步推进收费单位情况和其收支状况信息化管理,实现信息网上在线报告,并及时向社会公开。

三、建立收费政策及执行情况后评估制度。各地要按照国办发〔2014〕30号文件要求，抓紧构建包括自评估和第三方评估在内的多元化收费评估制度，对收费政策执行情况及实施效果进行跟踪和评估，逐步推进相关评估结果向社会公开。探索建立收费单位诚信档案，加强收费信用体系管理。

四、强化收费目录清单制度和收费公示制度。各地要按照国办发〔2014〕30号文件要求，建立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制度，通过政府网站对外公布，并动态调整，便于社会监督；要进一步强化收费公示工作，根据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工作新形势、新特点、新要求，创新便于社会监督的公示方式。

各地要进一步加强对收费单位收费行为的监管，对在目录清单之外擅自设立收费项目，以及随意扩大收费范围、变相提高收费标准、不按规定实行收费公示、收费票据使用不规范等违规行为，要依法严加查处；对情节恶劣和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违规单位，予以公开通报。

五、上述规定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执行。

附件：1、_____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（一）

2、_____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（二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

2015 年 1 月 9 日

抄送：审计署

附件 1

____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（一）

单位名称(公章):

收费项目	收费性质	应收标准	实收标准	批准机关及文号	收费金额（万元）	支出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合　计							

附件2

_____年度收费情况报告表（二）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

基本情况	
单位性质	□行政单位 □事业单位：○全额拨款　○差额拨款　○自收自支 □社会团体 □其它单位
单位人数	总人数_____。其中，在编_____，聘用人数_____。
收费情况	
收费总体情况	1.全年收费总额：_____万元 2.收费项目性质：□行政性收费 □事业性收费 □其它收费 3.收费对象：□涉企收费 □涉农收费 □其它收费 4.票据使用：□财政票据　数量：_____ □税务票据　数量：_____ □其他票据　数量：_____

收费执行情况	5. 上年度是否参加评估：□有 □无 6. 上年度评估发现的违规问题及整改情况： 7. 年度收费项目增加、取消或免征以及标准降低或提高情况： □增加项目名称：_____ _____ _____ 标准：_____ _____ _____ 全年涉及金额：_____万元 文件依据：_____ □取消项目名称：_____ _____ _____ 标准：_____ _____ _____ 全年涉及金额：_____万元 文件依据：_____ □免征项目名称：_____ _____ _____ 标准：_____ _____ _____ 全年涉及金额：_____万元 文件依据：_____ □降低标准项目名称：_____ _____ _____ 原标准：_____ 调整后标准：_____ 全年涉及金额：_____万元 文件依据：_____ □提高标准项目名称：_____ _____ _____ 原标准：_____ 调整后标准：_____

	全年涉及金额：_____万元 文件依据：_____ 8. 收费公示：□有 □无 9. 收费收入是否上交财政：□是 □否

单位负责人：　　填表人：

联系电话：　　联系手机：

抄送：省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、省审计厅。

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　　2015年1月28日印

（共印60份）